

附表2

臺北市109學年度公立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遷調甄聘作業日程表
(國小、幼兒園教師部分)

時 間	工 作 項 目	說 明
1月31日	發布幼兒園教師聯合甄選新聞稿及簡章。	委託新聞聯絡人發布(學前科)。
1月6日至3月5日	國小、幼兒園減班超額教師遷調作業。	1月15日前繳交超缺額調查表、2月25日前繳交超額教師名冊及積分表(由教評會檢討超額教師)、2月27日缺額確認、3月2日起超額教師選填志願、3月4日前擬聘學校召開教評會、3月5日遷調確認。
3月13日	發布國小教師聯合甄選新聞稿。	委託新聞聯絡人發布(國教科)。
2月25日至4月17日	國小、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市內他校服務作業。	學校2月25日至3月6日上網登錄委託情形及缺額、3月3日至3月9日教師上網註冊、3月11日公告缺額及委辦情形、3月12日至3月17日教師上網填報資料、3月24日至3月27日教師上網選填志願、4月8日及4月14日前擬聘學校召開教評會審查、4月17日介聘確認。
4月9日	發布幼兒園教師聯合甄選缺額新聞稿。	公告缺額及錄取名額(學前科)。
4月10日起	國小、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。	4月14日前各校繳交委託書、教師4月21日至4月30日上網填報資料及志願、5月6日積分審查會、5月19日前送回介聘資料確認表、5月28日前通知介聘結果、6月3日前各校召開教評會審查、6月17日介聘確認。
4月16日	發布國小教師聯合甄選缺額新聞稿。	公告缺額及錄取名額(國教科)。
5月上旬	國小主任甄聘作業。	由各校辦理。
5月9日起	幼兒園教師聯合甄選作業。	初試日期為5月9日。
5月16日起	國小教師聯合甄選作業。	初試日期為5月16日。
6月24日	公費合格教師分發。	由本局辦理。
6月25日起公告	各校專任、代理代課教師甄聘作業。	由各校辦理。

附註：

- 一、表內辦理日期如有異動，以正式公文為準。
- 二、各校甄選簡章應刊登於教育部「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聘服務網」、學校網站及台北市教師會網站。
- 三、國民小學專任教師甄選以每年7月31日前辦理完竣為原則。
- 四、各類代理教師聘期，請依本局99年12月2日北市教人字第09941426700號函規定訂定。
- 五、代理代課教師甄選，各校得自行決定是否與專任教師甄選同時辦理，分別錄取。